

证券代码：831424

证券简称：薪泽奇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2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仁豹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与张家港帕喜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预计2019年1月至12月，公司租赁关联方张家港帕喜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办公楼及厂房，面积约为 5,000 平方米，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年租金不超过 900,000.0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张家港帕喜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是公司董事黄仁豹配偶林晶控制的公司，董事黄仁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与江苏钰特耐磨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预计 2019 年 1 月至 12 月，公司出租厂房给关联方江苏钰特耐磨科技有限公司，面积约为 12,000 平方米，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年租金不超过 2,400,000.00 元。

公司因生产热轧钢球设备，预计 2019 年 1 月至 12 月，拟向关联方江苏钰特耐磨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机械零部件，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采购额不超过 1,000,000.0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与江西仁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支持老区扶贫事业及关爱员工，预计 2019 年 1 月至 12 月，拟向关联方江西仁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采购水果做为员工福利，交易价格按市场公允价格，采购额不超过 100,000.0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黄仁豹为江苏仁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董事黄仁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及授权投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授权经营管理层在 2019 年度可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的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投资额度在 2019 年度任何时点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上述投资事项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为更加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对因长期挂账、欠款客户公司注销等原因形成的无法收回应收账款予以核销。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共计人民币 968,518.17 元，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解聘吴雪芳女士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财务负责人吴雪芳女士已到退休年龄并已办理退休手续，根据公司战略及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提请：解聘吴雪芳女士财务负责人的职务，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永秋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及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提请：聘任王永秋先生为公司新任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与原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友好协商，决定不再续聘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公司拟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

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1 日